#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 特别提示:

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: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 决议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时间:
- 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5月30日(周四)下午2:30
- (2) 网络投票时间: 2024年5月30日

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30 日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: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 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30日9:15—15:00。

- 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深圳市福华一路125号国信金融大厦裙楼3楼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4、会议召集人: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,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二十六次会议(定期)决议召开。
  - 5、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张纳沙女士
- 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 范性文件和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(一)股东出席情况: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	39
其中: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	7
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	32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代表股份数量	7,888,247,723
其中: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	5,817,418,005
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	2,070,829,718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代表股份数量占公司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82.0630%
其中: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	60.5197%
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	21.5433%

# (二)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出席情况:

- 1、董事出席情况:张纳沙董事长以现场方式出席,邓舸、姚飞、刘小腊、李石山、张雁南、张蕊、李进一等董事以电话方式出席。
- 2、监事出席情况: 洪伟南监事以现场方式出席,谢晓隽监事、许禄德监事以电话方式出席。
  - 3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 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,具体表决结果如下:

# 议案1.00: 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议案表决情况:

1、总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7,887,801,023股	99.9943%	178,500股	0.0023%	268,200股	0.0034%

# 2、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916,075,159股	99.9513%	178,500股	0.0195%	268,200股	0.0293%

# 议案2.00: 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议案表决情况:

1、总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7,888,069,223股	99.9977%	178,500股	0.0023%	0股	0.0000%

# 2、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ţ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916,343,359股	99.9805%	178,500股	0.0195%	0股	0.0000%

# 议案 3.00: 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议案表决情况:

1、总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7,887,801,023股	99.9943%	178,500股	0.0023%	268,200股	0.0034%

# 2、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916,075,159股	99.9513%	178,500股	0.0195%	268,200股	0.0293%

# 议案 4.00: 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审议结果: 通过

议案表决情况:

1、总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7,887,801,023股	99.9943%	178,500股	0.0023%	268,200股	0.0034%

# 2、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<u>.</u>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916,075,159股	99.9513%	178,500股	0.0195%	268,200股	0.0293%

# 议案 5.00: 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议案表决情况:

1、总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7,887,801,023股	99.9943%	178,500股	0.0023%	268,200股	0.0034%

# 2、中小股东表决情况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916,075,159股	99.9513%	178,500股	0.0195%	268,200股	0.0293%

# 议案 6.00: 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议案表决情况:

1、总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7,887,801,023股	99.9943%	178,500股	0.0023%	268,200股	0.0034%

# 2、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916,075,159股	99.9513%	178,500股	0.0195%	268,200股	0.0293%

议案 7.00: 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子议案7.01:《公司与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市

# 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》

在审议该子议案时,关联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3,223,114,384股回避表决。

审议结果:通过

议案表决情况:

# 1、总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4,664,936,439股	99.9958%	192,300股	0.0041%	4,600股	0.0001%

#### 2、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916,324,959股	99.9785%	192,300股	0.0210%	4,600股	0.0005%

# 子议案 7.02: 《公司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》

在审议该子议案时,关联股东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2,136,983,667股回避表决。

审议结果:通过

议案表决情况:

# 1、总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5,751,067,156股	99.9966%	192,300股	0.0033%	4,600股	0.0001%

# 2、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916,324,959股	99.9785%	192,300股	0.0210%	4,600股	0.0005%

# 子议案 7.03: 《公司与云南合和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》

在审议该子议案时,关联股东云南合和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1,611,627,813 股回避表决。 审议结果:通过

议案表决情况:

# 1、总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6,276,410,910股	99.9967%	196,400股	0.0031%	12,600股	0.0002%

# 2、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916,312,859股	99.9772%	196,400股	0.0214%	12,600股	0.0014%

# 子议案 7.04: 《公司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议案表决情况:

1、总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7,888,050,823股	99.9975%	192,300股	0.0024%	4,600股	0.0001%

# 2、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916,324,959股	99.9785%	192,300股	0.0210%	4,600股	0.0005%

# 子议案 7.05: 《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》

在审议该子议案时,关联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华润深国投信托 有限公司、云南合和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等合计所持有的 7,254,275,864 股回避表决。

审议结果:通过

议案表决情况:

1、总表决情况:

同意	反对	弃权
1, 1,00	<i>&gt;</i> /\(\frac{1}{2}\)	71.17
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633,746,859股	99.9645%	208,300股	0.0329%	16,700股	0.0026%

# 2、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633,746,859股	99.9645%	208,300股	0.0329%	16,700股	0.0026%

议案 8.00: 《关于 2024 年度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议案表决情况:

1、总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7,888,049,123股	99.9975%	194,500股	0.0025%	4,100股	0.0001%

# 2、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916,323,259股	99.9783%	194,500股	0.0212%	4,100股	0.0004%

# 议案**9.00**: 《关于国信证券(香港)金融控股有限公司**2024**年度为其全资子公司常规性业务提供担保事宜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议案表决情况:

# 1、总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7,888,022,723股	99.9971%	208,800股	0.0026%	16,200股	0.0002%

# 2、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916,296,859股	99.9755%	208,800股	0.0228%	16,200股	0.0018%

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
- 2、见证律师姓名: 敖华芳、曾雪荧
- 3、结论性意见: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(2022年修订)》和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;
- 2、关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1 日